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文件

丰政发〔2022〕4号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关于 印发《丰台区“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 实践创新基地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镇政府，区政府各委、办、局，各区属机构：

现将《丰台区“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建设
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

2022年1月29日

（此件公开发布）

丰台区“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 实践创新基地建设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牢固树立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理念，全面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依托丰台区的生态资源，不断探索“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转化路径，树立生态文明建设的标杆样板，全力开展“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建设，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牢固树立和践行“两山”理念，依据生态环境部《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建设管理规程（试行）》（环生态〔2019〕76号），针对申报条件及遴选要求，突出特色，补齐短板，创新探索“两山”转化的制度实践和行动实践；以建设工作为抓手，指导我区绿色高质量发展，全面提升生态文明建设水平；增强生态文明建设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举全区之力，力争2022年成功创建“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

二、主要目标

对标生态环境部“两山”实践创新基地建设要求，编制《丰台区“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建设实施方案》（以下简称《实施方案》），结合“两山”实践创新基地后评估与动态

管理相关要求，推进“两山”实践取得实效，为全国“两山”实践贡献“丰台”路径、“丰台”模式和“丰台”智慧。

三、组织机构

（一）按照生态环境部“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评选工作的要求，根据丰台区生态文明建设的整体部署和规划，为统筹协调创新基地建设，成立丰台区“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工作专班。

专班组长： 初军威 区委副书记、区长

专班副组长： 孔钢城 副区长

专班成员： 区政府办公室、区发展改革委、区教委、区科信局、区财政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丰台分局、区生态环境局、区住房城乡建设委、区城市管理委、区水务局、区农业农村局、区商务局、区文化和旅游局、区卫生健康委、区应急管理局、区市场监管局、区审计局、区国资委、区体育局、区统计局、区园林绿化局、区政务服务局、区城管执法局、区交通支队、丽泽管委会及各街镇主要领导，区委宣传部分管日常工作的副部长、丰台园管委会主管领导、区公安分局主管领导。

工作专班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区生态环境局，负责处理专班日常工作，孔钢城副区长兼任办公室主任，区政府办公室相关副主任及区生态环境局局长兼任办公室副主任。

(二) 聘请第三方技术服务。由区生态环境局牵头，聘请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和北京市生态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组成专家团队，为丰台区“两山”建设和转化提供技术支持。

四、主要内容

(一) 确立丰台区“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建设模式

深入研究“两山”理念的理论内涵及实践指导思路，系统梳理丰台区在“两山”转化路径探索工作所取得的进展和成效，包括构筑“绿水青山”、发展生态经济、绿色富民惠民、创新体制机制、长效保障“两山”转化等方面，全面总结丰台区“两山”实践经验，确立丰台区“两山”实践模式。

(二) 编制丰台区“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建设实施方案

按照生态环境部“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建设相关要求，立足丰台区发展实际，以新一轮城南行动为契机，以提升丰台区生态文明建设水平、打造北京市乃至全国“两山”建设的丰台样板为目标，开展丰台区“两山”理论与实践创新的研究与探索工作，组织编制丰台区“两山”基地建设实施方案，探索丰台“绿水青山”转化为“金山银山”有效途径，提升丰台区绿色惠民和绿色发展水平，为“两山”实践创新基地申报工作筑牢基础。

(三) 编制申报条件说明报告和入库申请报告

按照北京市生态环境局相关工作要求，重点围绕丰台区生态环境保护、绿色发展、生态惠民共享、“两山”实践改革创新等方面的主要做法及取得的成效，梳理总结丰台区“两山”实践创新基地的建设工作进展，形成符合北京市入库申请材料要求的《丰台区“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建设入库申请报告》，进入北京市生态文明示范创建储备库。根据生态环境部最新修订并发布的《“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建设管理规程（试行）》相关要求，在相关工作的基础上，做好申报准备工作，形成《北京市丰台区“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申报条件说明报告》。

（四）提前谋划“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后评估和动态管理工作

生态环境部已制定了“两山”实践创新基地评估技术导则，用于指导基地后评估和动态管理工作，评估指标体系确定了3大目标、8项任务和20项具体指标，涵盖了环境质量、生态状况、生态经济、社会效益、制度创新等方面。通过落实《实施方案》，扎实推进“两山”建设工作，及时对标评估指标体系开展自评自纠，优化建设方向和任务，确保各项评估指标稳步提升，打造可复制、可推广、可持续的“两山”实践丰台样板。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各单位、各部门要高度重视“两山”实践创新基地建设工作，建立定期调度、定期评估等工作推进机制，统筹协调，积极主动研究政策、项目等重大问题。

（二）加快组织实施

创建工作启动后，各单位要按照《实施方案》的工作要求，各司其职，相互配合，加快推进创建工作，对照时间节点、工作任务和工作要求，实行清单化、责任化、确保各项工作如期完成并通过评估。

（三）强化统筹协调

“两山”实践创新基地建设是一项战略性系统工程，需要上下统筹、部门联动。各单位要落实好主体责任，积极争取国家和北京市支持，加强对全区工作督导和指导。建立健全全区沟通机制，协调推进重大政策落实，重点资金争取。广泛开展宣传引导，深入宣传创建的重大意义和现实需求，切实形成全民共建共享的浓厚氛围。

抄送：区委各部、委、室，区人大办、政协办，区法院、检察院，区群团组织。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1月29日印发
